附件4：

**参赛承诺书**

本人自愿参加于2021年10月27日至11月4日举行的2021年全国轻型飞机锦标赛（以下简称“竞赛”），并同意以下事项：

一、本人同意遵守并认可竞赛组织方依法制定的各项竞赛管理规定及采取的各项措施，服从竞赛工作安排。

二、本人充分了解参加本次竞赛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并承担参加本次竞赛可能存在的风险和所有责任，承诺已通过正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确认本人的身体状况能够参加本次竞赛。如存在隐瞒不报等相关问题，在竞赛中出现任何伤害事故，由本人自行负责，竞赛组织方及其关联方无需承担任何形式的责任。

三、本人了解本次竞赛为体育运动项目，并愿意为本人及大众负担最高安全责任，在竞赛期间，拒绝做出任何危及本人及他人人身安全之举动。若竞赛中发现任何安全隐患、潜在风险或不寻常之危险，本人保证立即通知竞赛组委会等有关方面，并将尽量避免和阻止任何安全事故的发生。竞赛过程中，如因身体不适或发生突发状况，本人将主动退出比赛，因本人坚持参赛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四、竞赛过程中，本人将遵守赛风赛纪等规定，遵守竞赛组委会、裁判、医疗人员和安保人员的要求，不辱骂裁判、对手及工作人员，不打架斗殴，如有违反，将接受竞赛组委会及其关联方的处罚。

六、本人保证已购买保险，竞赛中发生的安全、意外伤害事件等均由本人自行负责。

七、本人承诺本人及亲属放弃对竞赛中下列各方（以下通称为“责任豁免者”）的任何责任提起诉讼或要求赔偿之权利：竞赛组织方（包括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中国航空运动协会）、竞赛场地及场地器材之所有人、租借人，以及以上单位之管理人员、员工、经纪人、签约赞助商、合作方，但因责任豁免者故意造成的除外。

八、本人签署的本承诺书将适用于本次竞赛的整个过程，包括本人参加竞赛之所有场次比赛、训练、前往竞赛举办地及离开竞赛举办地之旅途等。

九、一旦本人发生伤害等，需在竞赛举办地进行医疗救治，本人保证将接受竞赛组织方及其关联方在竞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自行承担。如本人无签字能力，本人同意委托竞赛组织方代本人签字以确保及时救治，代签人归为责任豁免者。救治后如本人无行动能力且无法自行乘坐交通工具离开竞赛举办地，需竞赛组织方派人陪同，陪同人归为责任豁免者。

本人已详细阅读和了解本承诺书之内容，并将充分遵守本承诺书之约定。如有任何违反本承诺书约定之行为，本人将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向竞赛组织方及其相关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本人签名： 本人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本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电话：

本人通讯地址：

紧急事件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本承诺书可复印，须本人用签字笔填写，签署后须于报到时将原件交回至竞赛组委会。